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防御强降雨的通告

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,省有关单位:

据气象部门预报,未来十天我省强降水频繁,且降水范围逐渐扩大,雷雨时局地伴有8级左右短时大风。其中,5月27日-28日粤西到珠江口西侧市县有大雨,局部暴雨或大暴雨,其余大部分市县有(雷)阵雨局部大雨或暴雨;29日珠江三角洲南部和粤东市县有大雨到暴雨局部大暴雨,粤北和珠江三角洲中北部市县有中雨局部有暴雨,其余市县有(雷)阵雨;30日粤北、珠江三角洲和粤东市县有大雨到暴雨局部大暴雨,其余市县有(雷)阵雨局部大雨;31日我省中南部市县有暴雨局部大暴雨,河源、梅州有大雨到暴雨,其余市县有(雷)阵雨局部大雨;6月1日-2日,我省大部仍有大雨,部分市县有暴雨,雷州半岛有35~36℃高温天气;6月3-5日,我省降水仍然频繁。

当前,我省已进入"龙舟水"集中降雨期,易发持续性、大范围、极端性强降水,防御形势十分严峻。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,扎实做好强降雨防御各项工作,全

力以赴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有关工作要求如下:

- (一)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,充分认识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,迅速进入临战状态,对降雨的持续性、全面性、极端性,以及降雨引发的次生灾害、旱涝急转、施工风险等保持高度警惕。要坚持底线思维,"宁可信其有、不可信其无""宁可信其大、不可信其小",立足最不利情况做好各项防范应对工作。
- (二)各级应急管理、自然资源、住房城乡建设、水利、气象、水文等部门要严格落实汛期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,严肃防汛纪律。强降雨可能影响区域乡镇(街道)主要领导不得同时离开所辖区域,落实足够干部在岗备勤。
- (三)气象、水文、自然资源部门要密切监视雨情水情及地质灾害风险变化,掌握周边省份降雨情况和上游来水情况,精准预测,及时预警。各级三防指挥部要加强会商研判,根据情况适时启动应急响应。
- (四)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做好大江大河洪水及山洪、地质灾害、中小河流洪水、城乡积涝等灾害防御工作。落实中小河流、城乡内涝点、山洪易发区、地质灾害隐患点、人员密集区、在建工地等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防御措施。粤东地区要重点防范旱涝急转可能引发的灾害。
- (五)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加强施工安全管理。强降雨影响期间,深基坑、地下管网等在建工程要做好防范措施。雷雨大风期间,一律停止户外高空施工及塔吊、龙门吊、脚手架、井架、

— 2 —

升降机、高空吊篮等作业,并划定危险区域,防止人员滞留。

- (六)交通运输、公安、海事、教育等部门要加强陆上、水上交通安全管控,强化大客车、危化品运输车、校车等重点车辆以及水上重点航线的安全管理。强化易积水的道路、涵洞、立交桥底、隧道等区域安全管控,防止人员、车辆涉水遇险。
- (七)旅游景区、漂流娱乐设施、非开放的自然保护区、林 场、公园等要落实安全管控措施,防止游客遇险。
- (八)危险化学品企业要严格落实防风防雷措施,严密安全管控,及时转移遇湿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。
- (九)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,要根据当前蓄水情况,充分利用降雨时机,做好水库蓄水保水工作。

各地、各有关部门如遇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,并及时报告省应急管理厅(省应急管理厅值班电话: 020-83137111,传真: 020-83137222)。

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省委值班室, 省政府总值班室

校对责任人: 汛旱风灾害救援处郑挺、陈其承